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lan Holdings Limited**

**海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78)

###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海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4月27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首份通告」），據此，本公司謹訂於2018年6月27日（星期三）下午二時正假座香港皇后大道中9號6樓B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而本補充通告應與首份通告一併閱讀。

茲補充通告除首份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外，下列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供本公司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不論有否作出修訂）：

#### 普通決議案

7. 重選劉冰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海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周莉

中國，2018年6月6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他人為其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任一位以上的代表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投票表決時，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的股東皆可投票。
2. 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須以書面作出，由委任人或其書面正式授權的代表親筆簽署，或倘委任人為法團，則須蓋上公司印章或由高級職員、代表或正式獲授權簽署該文據的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3. 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及（倘董事會要求）簽署文據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不少於48小時（「截止時間」）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4. 委任受委代表文據內指定的簽立日期起計12個月屆滿後，委任受委代表文據即告失效，惟於原訂該日起計12個月內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續會或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則除外。
5.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其中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任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的持有人，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排名首位的聯名持有人（不論親身或委任受委代表）投票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一概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聯名持有股份排名的先後次序而定。
6. 本公司將於2018年6月22日（星期五）至2018年6月27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是否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必須於2018年6月21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送達股份過戶登記處。
7. 由於與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4月27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一併寄發之代表委任表格（「首份代表委任表格」）並無包含本補充通告所載建議重選劉先生提呈之決議案，故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已予編製並隨附本公司補充通函，而本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為其中一部分。
8. 尚未向股份過戶登記處遞交首份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如欲委任受委代表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遞交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在該情況下，不應向股份過戶登記處遞交首份代表委任表格。
9. 已向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交首份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應注意：
  - (a) 倘並未向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交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則首份代表委任表格如正確填妥，將被視為其提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獲股東按此方式委任的受委代表須按照首份代表委任表格指示之方式投票，而就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所載有關建議重選劉先生的決議案，受委代表將有權就有關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 (b) 倘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已於截止時間前遞交股份過戶登記處，則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將撤銷及取代其先前遞交之首份代表委任表格。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如正確填妥，將被視為股東遞交之有效代表委任表格。
  - (c) 倘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於截止時間後遞交股份過戶登記處，則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將屬無效。然而，其將撤銷股東先前遞交之首份代表委任表格，且原計劃委派之受委代表（不論是根據首份代表委任表格或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獲委任）於任何投票表決中對提呈決議案可作出之任何投票將不予計算。因此，股東不宜在截止時間後遞交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倘有關股東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彼等將須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莉女士、陳祥先生、范文燦女士及劉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姚宇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勇先生、鄂俊宇先生及陳世敏博士。